

最高法院民事裁定

110年度台聲字第2745號

聲請人 楊雅莉

法定代理人 陳秋鳴

上列聲請人因與相對人富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間請求損害賠償事件（本院 110年度台上字第2223號），聲請核定第三審律師酬金，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聲請人之第三審律師酬金核定為新臺幣參萬元。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14 日

最高法院民事第七庭

審判長法官 林 恩 山

法官 周 舒 雁

法官 吳 青 蓉

法官 吳 美 蒼

法官 黃 麟 倫

本件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書 記 官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0 月 21 日